

检查内容 2: 是否涉嫌分支机构未按照章程规定的宗旨和公益活动业务范围开展活动

检查标准:

经对基金会或基金会分支机构进行检查,通过查阅基金会或基金会分支机构开展活动的相关材料发现基金会分支机构违反《基金会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二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存在开展的活动不符合章程规定的宗旨或超出公益活动业务范围,且经与相关负责人员核实,基金会分支机构开展的活动确属超出章程规定的宗旨或公益活动业务范围的情形。